

中央研究院  
近代史研究所專刊  
(14)

# 美國與臺灣

黃嘉謨著

一七八四至一八九五

中央研究院  
近代史研究所專刊  
(14)

# 美國與臺灣

黃嘉謨著

——一七八四至一八九五——

中華民國五十五年二月初版  
中華民國六十八年十一月二版

中央研究院  
近代史研究所 專刊 (14)

## 美國與臺灣

定價 精裝本新臺幣二〇元（美金三・五元）  
平裝本新臺幣一〇元（美金三元）

著者 黃 嘉 謨

編印者 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

發行者 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

地址：臺北市南港

承印者 永裕印刷廠

地址：臺北市西昌街一六八號

版權所有  
翻印必究

## 序 言

臺灣光復以後的對外關係，要以美國方面的爲廣泛而密切。事實上，美國與臺灣的關係，原屬歷史悠久，儘可追溯到中美關係開始的年代爲起點，而其後接觸頻繁，糾紛時起。直至中日甲午戰後，日本奪佔臺灣，此種關係又轉入另一階段。當此中美關係異常密切的時際，就美國與臺灣的關係史實，予以研究，以期增進雙方的相互了解，當不無其意義。

美國與臺灣的早期關係，大都是美國方面居於主動地位。中國中央政府方面，在協議臺灣開埠以前，如非無所覺察，至少是未甚重視此種關係的存在，徵諸官方留存有關文件或紀錄的迄未多見，可爲佐證。因此，著者於進行研究伊始，不得不從美國資料方面入手。所幸美國各公私立有關學術機構，所藏此類文獻，不但份量宏富，且多未經發表，更富有參考價值。而美國國家檔案局，國會圖書館，哥倫比亞、哈佛、加州大學各圖書館，紐約公共圖書館、歷史學會、地理學會、及教會圖書館，麻省歷史學會，波士頓公共圖書館，沙崙厄色斯學院 (Essex Institute) 圖書館等處，都會給予著者以查閱資料的便利，或予協助複印

副本備用，至堪銘感。

涉及此一主題的中外書刊，尤其屬於原始資料部份，各自有其參考價值，著者自不能說是搜索無遺，然已盡可能的予以利用，詳見本書附錄參考書目，無庸細述。所用未經發表的資料，屬於中文部份，計有四國新檔、總理衙門各種清檔、北京美使館「來去底稿」、及該館所收總理衙門照會原件等四種；後兩種存於美國國家檔案局，數量可觀，據該局管理人說，前此曾至該局查閱是項中文檔案的學人，難得一二，足徵其仍屬於罕為人知的資料。至於西文部份，包括美國國務院及海軍部檔案，列威廉（William B. Reed）日記、瑣記洋行（Augustine Heard & Co.）檔案、福士家族文書（Papers of Forbes' Family）、哈靈（C. F. Harding）函牘、馬士（Hosea B. Morse）函牘、及若干美船航海日誌等項，其中國務院及海軍部檔案特多，即使擇要涉獵，仍須大費時日；復以此類資料全屬手寫文稿，字作草體，間有墨水褪消之處，辨認殊為費力，但經相互參證，幸未成為不可克服的難題。本書計分十章，溯自美國早期對於臺灣的認識與接觸起始，繼以美商的初至臺灣，美人對於臺灣的企圖，臺灣開埠交涉、以至於臺灣開埠以後各階段的雙方關係，細分節目探討，

而殿以結論。在研究與撰稿期間，承郭師量宇賜予指導、啓發、與鼓勵，稿成後復蒙於百忙中賜予核正，衷心至爲感激。此外又承王聿均先生提供寶貴意見，匡正多端；鄧汝言、王樹槐、李恩涵、呂實強、張存武先生亦各有指正，並先後在美國各地代爲查明或複印有關資料寄用；關於日文資料疑難之處，則承林明德、黃福慶先生協助解決，謹此一併誌謝。

本書成書倉卒，難免謬誤之處，至希國內海外學者專家，勿吝賜教！

中華民國五十四年十二月二十日

黃嘉謨序於臺北南港

光緒三十一年 中美工約風潮

目次

圖片

自序

第一章 抵制運動的背景.....一

第一節 美國的排華.....一

第二節 廢舊約與訂新約的交涉.....一一

第三節 以抵制作報復.....二五

第四節 中國的情勢.....三四

第二章 抵制運動的開始.....四三

第一節 抵制運動的爆發.....四三

第二節 各地的響應.....五〇

|           |    |
|-----------|----|
| 第三節 清廷的干涉 | 六三 |
|-----------|----|

|           |    |
|-----------|----|
| 第四節 民間的抗議 | 七三 |
|-----------|----|

|          |    |
|----------|----|
| 第五節 實行抵制 | 八二 |
|----------|----|

|             |    |
|-------------|----|
| 第三章 抵制運動的高潮 | 九一 |
|-------------|----|

|        |    |
|--------|----|
| 第一節 上海 | 九一 |
|--------|----|

|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|-----|
| 第二節 兩廣 | 一〇八 |
|--------|-----|

|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|-----|
| 第三節 其他各省 | 一二二 |
|----------|-----|

|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|-----|
| 第四節 女界 | 一二八 |
|--------|-----|

|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|-----|
| 第五節 海外華僑 | 一三四 |
|----------|-----|

| 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--|-----|
| 第四章 抵制運動的衰息 | 一四七 |
|-------------|-----|

|   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第一節 上海抵制陣營的分裂 | 一四七 |
|---------------|-----|

|    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第二節 曾少卿留別天下同胞書 | 一五六 |
|----------------|-----|

|      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第三節 各國朝野及美國人民的態度 | 一六七 |
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|

|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-|-----|
| 第四節 廈門旗繩事件 | 一七七 |
|------------|-----|

|      | 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|
| 第五節  | 美國的干涉及清廷的禁止 | 一九三 |
| 第六節  | 滬閩抵制運動的衰竭   | 二〇五 |
| 第七節  | 廣東人的堅持奮鬥    | 二一七 |
| 第八節  | 抵制運動的沉息     | 二二六 |
| 第五章  | 結論          | 二三七 |
| 第一節  | 抵制運動的成敗及其原因 | 二三七 |
| 第二節  | 抵制運動的意義及其影響 | 二四二 |
| 參考書目 |             | 二五〇 |
| 索引   |             | 二五七 |

|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第二節 | 官辦樟腦專賣問題            | 三六九 |
| 第三節 | 田貝訪臺前後              | 三八三 |
| 第四節 | 馬士與臺灣礦務             | 三九六 |
| 第十章 | 美國人與臺灣割讓（一八九四—一八九五） | 四二一 |
| 結論  |                     | 四二七 |
| 附 錄 |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|
| 一   | 參考書目                | 四三七 |
| 二   | 譯名對照表               | 四五三 |
| 三   | 索引                  | 四六四 |

## 第一章 美國早期對於臺灣的認識

美國獨立建國的初期，居民中所有關於臺灣的知識，大抵得自傳聞和歐洲人的著述，所知有限，而且也難期其明確。一般成立於獨立革命以前的美國公私圖書館中，所藏十八世紀上半期以前在歐洲各地出版的書刊，涉及臺灣史地部份，論述大半失實，可爲佐證。①清乾隆四十九年（西元一七八四年），正當美國商船中國皇后號（*Empress of China*）東駛中國試探貿易前後，曾經在臺灣東部登陸探勘的匈牙利人卞由斯基伯爵（*Mauritius Augustus Count de Benyowsky*）到了美國，企圖在美國尋求相當的資助，再到臺灣島上，從事冒險以尋求其幸運的事業。由於美商們所提供的是另一方面的資助，卞由斯基只好改變原定計劃，把家屬安置於美國巴的摩爾（*Baltimore*）地方，然後率領部屬到馬達加斯加（*Mada-gascar*）去，從事與法國人爭奪殖民地的戰鬪。②對於卞由斯基在臺灣東部探勘的經歷，美商們自無不明白的道理。兩年以後，卞由斯基在馬達加斯加戰歿，其回憶錄隨後被譯成英文，於乾隆五十五年（一七九〇）在英國出版。③以卞由斯基生前與美商們所曾建立的關

係，及其家屬居留美國的事實，其回憶錄一書，流傳於美國境內的當屬不少，而書中有關臺灣風土民情等項類如神話的冗長紀錄，及其企圖在臺灣建立殖民地的計劃，當然也會成為若干美國人所有臺灣知識的一部份。

本章的要旨，並不希圖泛述歐洲人關於臺灣的著作，而只就美國境內出版書刊中的涉及臺灣部份，和一般曾到東亞或旅居中國的美國人士對於臺灣的認識，以至於某些美國人士希圖在臺灣地方有所作為的論議，分別加以探討。

## 第一節 美國書刊傳佈的臺灣知識

美國境內發行的有關中國書刊，最初或為歐洲人著作的英譯，或為英國所出書刊的重版，其目的在廣流傳。時當乾隆六十年（一七九五），前此歐洲人格老塞（Abbe Grosier）用法文撰著的「中國總誌」（*A General Description of China*）一書，亦為美國人士譯成英文，由費城（Philadelphia）的書商出版。其第二篇中，專以一章介紹臺灣，篇幅長達十九頁。原文首先說明臺灣距離福建海岸不過三十里格（league）左右，位於北緯二十二度

八分至二十五度二十分中間。島上山脈由北縱貫南端，將全島劃分爲東西兩部。西部分爲三個縣區，隸屬於臺灣道，爲福建省的一部份。臺灣郡城很大，人口繁密，商務發達，足可與中國的其他一等城市媲美。市場貨物充斥，或產於本島，或由外地輸入，幾乎應有盡有。街道大都直伸如線，寬三、四十英尺，上空蓋以帳篷，以避炎夏的陽光照射。街道兩旁，幾乎全是商號店舖，房屋多以泥、竹、與蘆葦圍築而成，屋頂蓋以茅草。全城僅有三層樓房一所，比較美觀，爲荷蘭人遺留的建築物。這個郡城既無城牆，也無其他防禦工事。郡城附近的港口很好，船隻停泊，不會受到強風的襲擊。可惜進口航道水深只有四、五英尺，大船難於駛入，而海浪攜沙入港，又有增無已，久後勢必趨於淤塞。中國人所控制的地區，除郡城外，尚有兩個縣區及若干鄉村，地屬西部平原，面積廣大，土壤肥沃，氣候宜人，物產豐富。假如中華帝國政府對於大陸人口的移殖臺灣，不加任何限制與留難，並予以適當保護，臺灣地方當更爲繁榮。

說到臺灣的本地居民，原書指稱由於中國人的不願混雜共處，土人們乃自行聚族而居，合成村社四十五處。其中分佈於北部的村社較多，計達三十六處，各該村社人煙稠密，其住

屋的形式，與一般中國人的房屋一樣。散佈於南部的土人村社，只有九處，所住或爲泥土築成的房屋，或爲茅舍，室內既無椅凳桌牀，也無其他傢具。房屋中央設有泥築爐竈，高二英尺，用以燒煮食物。其日常食品，包括米、其他穀物，及所獵獲的鳥獸等等。進食的樣式骯髒，既無盤碟，也無瓢匙，甚至也沒有在中國通用的小筷條，食物經燒煮後，就擺在平板或蓆墊上，用手攫食，肉食則以半生半熟爲美味。夜間臥處，鋪葉爲牀。身體幾乎全部裸露，僅在腰間束纏一幅小布，長可及膝。土人們奔走迅捷異常，好用弓箭與長矛，射獵的技術，極其熟練而又準確；其捷足超羣、或射獵技術特優的人，例有紋身與染黑牙齒、佩帶手鐲飾物、並戴上貝壳水晶冠的特權。至於北部地方，氣候比較寒冷，土人們多披上鹿皮，且喜歡上圓錐形的棕葉帽，帽頂飾以公雞或野雉的羽毛。島上南北各部土人，雖全部隸屬中國，但仍保存其原始部落政治的遺風，各村社自行選舉頭目，處決內部事務；其聲望特高的頭目，則由所有村社擁爲共同頭目。中國官府則於各村社設置通事，征收實物賦稅。此輩通事人員，類多貪得無厭，土人不堪其擾，叛亂頻仍。南部土人原有十二村社，其中三村社叛變以後，轉與東部的獨立部落聯成一氣，卽其例證。④

這些論述，一部份固屬事實，其謬誤的地方，也不在少數。更甚的是它提及的若干故事，簡直類同神話。第一，原書說臺灣居民飼養牡牛特多，因為騾、馬缺乏，即用牡牛代為座騎。由於從小訓練的結果，牡牛一樣可以代步。中國人騎在牡牛背上，其神氣正好像騎著最好的駿馬一樣。第二，原書說島上唯一缺乏的是適於飲用的水，且肯定的說，島上的每一種水，都是外國人的致命毒物，無藥可以救治。唯一可以飲用的只有臺灣郡城的淡水。第三，原書引證歐洲人司徒老斯（John Struys）的說法，說在臺灣島上看到一個男人，生有一條長達一英尺以上的大尾巴，外面披有紅毛，與公牛的尾巴極其類似；且曾聽到那位長有尾巴的男人宣稱，其身體畸形是由於氣候使然，所有臺灣南部的居民，身上都長有像他那樣的尾巴。不過，原書聲明只有司徒老斯曾經看到此類人種，其他談到臺灣的書刊作者，都還沒有提到此一事實。第四，原書引證荷蘭東印度公司的紀錄，說在臺灣島上，婦女在三十五歲以前，雖可隨意結婚，但不准生育孩子，女祭司們一經發現三十五歲以下的婦女懷孕，即強力踏上孕婦肚皮，迫令流產。荷蘭東印度公司的一位人員，曾經看到若干臺灣婦女在三十五歲以前，實行毀滅其子宮中的小生命，多達十五、六次，直到第十七次，其年齡達到規定

的三十五歲以後，才獲准正式生兒育女。<sup>⑥</sup>所有這些神話，試與同一期間中國誌書的有關紀錄比較，立可斷定其爲荒謬絕倫。

原在英國出版的「中國史地哲學概觀」(*An Historical, Geographical and Philosophical View of the Chinese Empire*)一書，到了嘉慶元年(一七九六)，美國費城的書商也予以重版發行。其中論及臺灣的篇幅，雖然比不上「中國總誌」的那麼冗長，若干地方却也犯上同樣的毛病。唯一不同的是「中國史地哲學概觀」一書中，另有一節專論澎湖羣島。原文概述澎湖羣島位於臺灣與廈門之間，中國在該地設置官員一人，守衛軍一支，專司守護中國大陸與臺灣間的往來船隻。由於這些島嶼都屬於沙灘或岩石地質，居民們日常生活的必需品，全部要由外地輸入。各島上林木不生，所有足資點綴的景物，不過是孤單大樹一株。但其港口良好，可避各種風向的襲擊；且水深達二十至二十五英尺，雖然是不適於耕種且不適於常人居住的島嶼，却成爲保衛臺灣所必需的條件，原因是臺灣本島並沒有適當的港口，足供吃水八英尺以上的船隻進泊。<sup>⑦</sup>此種論斷，顯然不無偏差。

往後數年，英國出版有關中國的書刊，仍多陸續爲美國書商重版發行，其中偶或提及臺

灣附近洋面航行困難，却都語焉不詳。<sup>⑦</sup>十九世紀初期，由美國人創始發行的書刊，對於臺灣附近洋面航行的經歷，時有詳細的報導。嘉慶十三年（一八〇八），美國紀事叢刊（*The American Register*）刊出紐約商人沙勒（William Shaler）的航海紀錄，紀述作者駕船穿過臺灣本島與紅頭嶼中間的海面北上，以至於發現雞心嶼（火燒島）的經過，文字固屬有趣，但謂雞心嶼前此尚未為其他航海人員發現，却難免給讀者們種下錯誤的印象。<sup>⑧</sup>嘉慶二十二年（一八一七），美商船員戴蘭諾（Amasa Delano）的「環球航行記」（*A Narrative of Voyages and Travels,……*）在波士頓出版，其中有關臺灣的紀述，要在說明每當東北季節風期間，中國海北部和臺灣海峽附近的風浪特強，船隻駛過臺灣海峽，危險重重。原書作者復根據其多次航行的經驗，詳述船隻在臺灣附近洋面行駛所應取定的經緯向度，這對於美國航海人員，自屬具有實用價值的知識。<sup>⑨</sup>道光七年（一八二七），北美評論（*The North American Review*）刊文介紹美商船主克利夫蘭（Richard J. Cleveland）多年前的航海紀錄，特別強調克利夫蘭於二十八年前的西北季風期間，居然可以駕駛他的船隻，由中國海岸順利地衝過臺灣北端的洋面，北上航行以至美國西北海岸，不但事屬創舉，且否定了一般